附件3

择业期内未就业承诺书

本人 （姓名及身份证号）于 年 月毕业于 （学校），现参加2021年青岛市李沧区所属事业单位面向全球TOP200高校及“双一流”高校毕业生招聘，报考岗位为 。我已仔细读过《2021年青岛市李沧区所属事业单位面向全球TOP200高校及“双一流”高校毕业生招聘简章》，理解其内容，我郑重承诺：在择业期内从未落实工作单位，如违反承诺内容，则报考资格无效，本人自愿放弃聘用资格。

 承诺人签名（按手印）：

 年 月 日